

行政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承辦人：林德威

電話：02-33566677

電子信箱：willylin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綜字第112500385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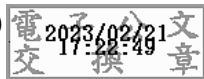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5003856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112年2月16日本院第3843次會議院長提示第2項1份，
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副本：本院副院長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秘書長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發言人室(含附件)、本院林政務委員萬億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張政務委員景森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吳政務委員澤成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吳政務委員政忠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鄧政務委員振中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羅政務委員秉成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龔政務委員明鑫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李政務委員永得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黃政務委員致達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院公共關係處(以上均含附件)(含附件)



法務部 1120222



11200040830

院長提示：

民國 112 年 2 月 16 日第 3843 次會議

二、立法院第 10 屆第 7 會期即將於明(17)日開議，我也將赴立法院進行施政報告並備質詢。為表示對立法院的尊重，總質詢期間，各機關首長除因陪同總統接待外賓、重要公務出國、重大或緊急事務須首長親自處理，並經本人同意請假外，都應親自出席。

針對近期政府所推動的重大政策與計畫、疫後復甦施政規劃內容，以及委員與社會各界關注議題，都請各部會務必充分掌握，妥為溝通，藉由總質詢期間，做最好的論述說明，讓委員能瞭解各部會的施政要點，並能加強溝通，爭取支持，以期法案及預算案都能順利通過。